

# 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商务局 招商一体化全流程管理平台 软件开发合同

协议编号：FR202303010

甲方：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商务局

联系人：陈鑫杰

联系电话：0519-85127710

手机：18262991566

乙方：江苏博思辅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朱青华

联系电话：0519-86892866

手机：13327891810

鉴于：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软件开发项目（招商一体化全流程管理平台软件开发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。双方申明，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了本协议的所有内容，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，双方签订协议如下：

## 第一条 适用法律

本协议适用法律为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协议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协议法》等有关国家法律制度。

上述文件时间有不一致时，以日期在后的文件为准。

## 第二条 协议范围

本协议涵盖的范围指乙方根据本协议为甲方软件开发的系统及服务。

## 第三条 责任和义务

### 一、双方共同责任

严格根据本协议的内容执行，并协商解决合作中出现的有争议的问题。

### 二、甲方的责任和义务

- 1、提出软件使用需求，提供软件联调场地、人员、相关设备、必要的文件资料和资料，协助乙方做好需求调研工作。
- 2、组织人员和乙方人员一起组成实施小组，并安排场地和设备配合乙方进行软件的实施。
- 3、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和额度向乙方支付协议款项。

### 三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
- 1、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时间交付软件产品，并与甲方一起组成实施小组进行实施。
- 2、根据需求讨论分析，制定详细设计方案和周期
- 3、满足甲方提出的技术需求进行软件开发、后续的技术支持及相应的售后服务等。
- 4、采取相应各项措施，严格保密甲方的相关文档，保证不泄露。

## 第四条 平台开发内容概要、进度、支付及验收

### 4.1 开发内容概要

#### 1. 项目建设原则

##### 1.1 统一设计原则

系统建设需从全局出发、从长远的角度考虑，系统架构、数据库模型、存储结构等设计，在兼容常州国家高新区招商业务历史数据（6年）的同时，需要考虑为今后的业务发展留有充分的扩容余地。

##### 1.2 标准化和规范化原则

严格遵循国家电子政务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要求，从业务、技术、运行管理等方面对项目的整体建设和实施进行设计，充分体现标准化和规范化。

##### 1.3 先进性原则

系统构成必须采用成熟、具有国内先进水平、并符合国际发展趋势的技术、软件产品，以保证系统具有较长的生命力和扩展能力。

##### 1.4 安全性和易用性原则

在系统建设方案设计时，需依托国家电子政务建设的各种信息技术标准（环境、技术、信息、安全、信息交换标准等），制订系统各项技术标准，结合系统特有的业务应用特点，强化信息安全建设。

系统应具有高度的安全性措施和加密策略，有效抵制网络病毒和黑客等的攻击。具备严格的授权和认证机制。具有较强的容错、备份和系统恢复能力。

针对不同层面的使用者的应用水平，充分考虑系统的易用性，提供清晰、简洁的中文操作界面，操作与控制简便、灵活、易学易用，便于管理和维护，保障本系统建成后的应用与推广。



### 1.5 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原则

系统结构要按照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原则设计。预留恰当的数据接口，降低各功能模块耦合度，能够方便地实现系统的扩展与升级。

## 2. 平台功能要求

### 2.1 业务功能要求

序号	功能模块	说明
1	招商项目管理	<p>根据招商业务流程的核心环节进行阶段划分，并要求招商人员及时更新相关资料。</p> <p>1. 引入新项目：组建项目团队，填报项目基础信息。</p> <p>2. 洽谈接待：实时跟进项目，进行拜访和考察接待，上传相关考察接待资料。</p> <p>▲3. 预估评审：实时推进项目，与投资方达成初步协议意向，进行预估评审，成为拟签约信息。</p> <p>▲4. 项目准入：针对使用土地的项目，上传准入手续，并跟踪反馈流转进度。</p> <p>▲5. 厂房评价：针对租用厂房项目，上传厂房评价相关手续，并跟踪反馈流转进度。</p> <p>6. 项目签约：持续跟进并推动项目落地进程，举办签约仪式、进行投资协议、投资监管协议、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归档。</p>

		<p>▲7. 项目交接：在线填写项目交接单，并提交给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审核，可在系统内一键交接或打印进行线下交接流程。</p> <p>▲8. 政策兑现：提交政策兑现相关资料，跟踪政策兑现办文流转进度和拨款批复进度，办文文档和批复文档上传归档。</p> <p>▲9. 投资协议履约预警：针对投资协议中的各项履约条件进行预警，投资协议到期前半年/三个月/前一天系统自动提醒相关人员进行跟踪反馈。</p> <p>▲10. 项目信息中上传附件（图片、word、Excel、PDF 格式）均需支持在线查看。</p> <p>▲11. 项目信息支持多条件查询，并可根据模板导出 PPT 图文报告以及 Excel 表格统计数据。</p>
2	人员绩效考核	<p>根据日常填报项目信息，每年年中和年末会进行一次绩效考核，系统引导招商人员填报考核信息，并自动计算出团队绩效和个人绩效结果。</p> <p>▲1. 有效信息考核：考核招商团队和个人获取的切实有效的项目信息数量及质量。</p> <p>▲2. 落地项目考核：考核招商团队和个人引导落地的项目数量及质量。</p> <p>▲3. 到账外资考核：考核招商团队跟踪落实到账外资情况。</p> <p>▲4. 产业研究考核：考核招商团队研究产业动向和政策，搜索潜在客户的情况。</p> <p>▲5. 个人行为绩效考核：考核招商人员个人领导交办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内在动力、团队合作、专业知识、制度(含财务)、执行等方面的非常满意度。</p> <p>▲6. 个性化项目考核：考核招商团队完成年度指标任务的情况。</p> <p>7. 绩效考核由招商人员提交，板块负责人，副局长和局长逐级审核，审核通过后自动计入考核。</p>
3	数据可视化呈现	<p>▲基于平台数据实现可视化数据呈现，通过丰富的图表和数据相结合的形式，将招商业务数据生动形象的展示出</p>

		来，色彩丰富，视觉效果好。
4	数据整合和分析	<p>▲1. 将 2016 年以来原有招商项目和绩效考核数据进行整合，无缝接入新的系统平台。</p> <p>2. 对平台内各项招商数据进行分析 and 展示，例如： 招商团队/个人当前招商工作情况展示； 项目准入/厂房评价/政策兑现阶段进度分布图； 项目进度统计分析等；</p>

## 2.2 系统管理与使用权限

系统采用权限管理模式进行设计，不同权限用户进入系统分配不同的功能模块和显示界面。

权限等级及功能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用户类型	权限功能
1	超级管理员	<p>1. 可查看和维护系统人员、部门、绩效考核等信息；</p> <p>2. 可查看和维护招商项目相关信息；</p> <p>3. 可查看和维护人员绩效考核相关信息；</p> <p>4. 可对系统内的所有数据进行查询、汇总、统计、分析、数据导出、打印等；</p> <p>5. 可查看和维护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2	项目管理员	<p>1. 仅可查看招商项目相关信息；</p> <p>2. 可导出招商项目相关数据；</p> <p>3. 不可查看人员绩效考核、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3	进度审批流程管理员	<p>1. 仅可查看和维护项目准入、厂房评价和政策兑现相关资料，并进行跟踪反馈；</p> <p>2. 不可查看项目完整资料，不可导出招商项目相关数据；</p> <p>3. 不可查看人员绩效考核、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4	区领导	<p>1. 可查看招商项目相关信息；</p> <p>2. 可查看人员绩效考核相关信息；</p>

		<p>3. 可对系统内的所有数据进行查询、汇总、统计、分析、数据导出、打印等。</p> <p>4. 专有可视化数据呈现界面。</p> <p>5. 可查看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5	局领导	<p>1. 可查看招商项目相关信息；</p> <p>2. 可参与人员绩效审核流程；</p> <p>3. 可查看人员绩效考核相关信息；</p> <p>4. 可对系统内的所有数据进行查询、汇总、统计、分析、数据导出、打印等。</p> <p>5. 可查看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6	版块领导	<p>1. 可参与招商项目上报；</p> <p>2. 可查看和维护对应负责版块内的招商项目相关信息；</p> <p>3. 可参与人员绩效审核流程；</p> <p>4. 可查看对应负责版块内人员绩效考核相关信息；</p> <p>5. 可查看对应负责版块内数据整合分析等模块。</p>
7	招商人员	<p>1. 可参与招商项目上报和维护；</p> <p>2. 可参与人员绩效审核；</p> <p>3. 可查看自身相关的招商数据整合分析模块。</p>

### 2.3 系统布局及视觉效果

1. 系统内各模块布局应符合逻辑，字体大小适中，图片与文字排版视觉效果舒服；

2. 菜单层级分明，设计合理，字体大小适中，通过鼠标移动即可触发下级菜单的显示；

3. 整体风格简洁大方，功能板块可通过底色或形状设计来区分；

4. 预警信息须醒目，能实现一对一、及时、浮动窗或弹跳窗形式对相关人员进行提醒。

#### 4.2 开发费用、支付及验收

甲乙双方商定，本次软件开发甲方支付给乙方软件开发费：肆拾玖万叁仟元整（¥493000 元）。

甲乙双方签订合同 15 天内，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%预付款给乙方，即拾肆万柒仟玖佰元整（¥147900 元）。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甲方。

乙方完成软件并交付给甲方 15 天内，甲方支付给乙方剩余合同总价的 60%合同款，即贰拾玖万伍仟捌佰元整（¥295800 元）。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甲方。

软件交付后 12 个月内，甲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 10%，即肆万玖仟叁佰元整（¥49300 元）。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给甲方。

收到软件后按照技术要求双方进行验收，遇到问题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妥善解决。

#### 第五条 争议与仲裁

甲乙双方如对协议条款规定的理解有歧义，或者对与协议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，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进行协商。协商不能解决时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可向本地法院或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。

#### 第六条 不可抗力

一、不可抗力的内容按我国有关规定条款执行。

二、不可抗力对协议双方均适用。在协议生效后，如果发生不可抗力而不



能履行协议时，则由事故发生一方，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延期履行本协议的证明。甲乙双方可凭此证明解除全部或部分相关责任。

## 第七条 协议变更、补充及终止

- 一、 本协议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，如果双方均未发出书面终止通知，则协议自动延续。
- 二、 本协议为最终协议，未经双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对此作任何修改。如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书面同意后，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## 第八条 协议效力

本协议壹式叁份，双方各执壹份，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壹份。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壹年。

（详细内容可参见附件“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商务局招商一体化全流程管理平台体系设计及项目实施方案”）

甲方：常州国家高新区（新北区）商务局      乙方：江苏博思辅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甲方盖章：



乙方盖章



授权代表签字：马咏梅

授权代表签字：朱青华

日期：2023年5月12日

日期：2023年5月12日